证券代码：000887　　证券简称：中鼎股份　　公告编号：2015-37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改限售股份减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15 年6月10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安徽中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鼎集团”）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获悉自 2014 年 9 月 9 日至 2015 年 6 月 10 日期间，中鼎集团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改限售流通股 20,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79%；本次减持后，截止 2015 年 6 月 10 日收市，中鼎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557,193,977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9.95%。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价格（元）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中鼎集团	大宗交易	2014 年 9 月 9 日	10.28	1000	0.896
中鼎集团	大宗交易	2015 年 6 月 10 日	33.48	1000	0.896
合计	-	-	-	2000	1.79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2015 年 6 月 10 日减持前后，中鼎集团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鼎集团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67,193,977	50.85	557,193,977	49.95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的前身安徽飞彩车辆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日期为 2006 年 12 月 22 日。中鼎集团所持股改限售股份为 251,996,102 股，其股改限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售股于 2010 年 6 月 28 日获得上市流通。

2、本次股东减持股份未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

3、本次股东减持股份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及其在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等文件中所做出的承诺。

特此公告。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11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